

证券代码：300336

证券简称：新文化

公告编号：2018-014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37,548,07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文化	股票代码	3003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彬	张津津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传真	021-65873657	021-65873657
电话	021-65871976	021-65871976
电子信箱	xinwenhua@ncmedia.com.cn	xinwenhua@ncmedia.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电视剧、电影等内容产品的投资、制作、发行及衍生业务以及户外LED大屏幕媒体运营、媒体资源开发和广告发布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22,568.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1.11%。驱动收入变化主要原因系公司内容板块两部IP剧成功发行，营销板块受益于广告行业复苏及与内容业务的深度协同，从而推动整体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行业和产品分类的构成情况：

按行业分类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影视行业	484,594,273.84	370,465,635.54
广告行业	721,380,351.82	375,295,308.30
其他行业（综艺栏目等）	19,709,364.07	12,296,926.59
合计	1,225,683,989.73	758,057,870.43

按产品类型分类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影视内容	484,594,273.84	370,465,635.54
户外LED大屏	611,782,305.64	297,023,354.93
其他类型广告	109,598,046.18	78,271,953.37
其他（综艺栏目等）	19,709,364.07	12,296,926.59
合计	1,225,683,989.73	758,057,870.4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影视剧的营业收入情况：

影视剧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影视剧营业收入合计	440,701,838.60元	35.96%

上述前五名影视剧分别为《轩辕剑之汉之云》、《天乩之白蛇传说》、《少林问道》、《异兽志》和《八九不离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233,216,103.88	1,113,047,396.52	10.80%	1,026,087,42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386,469.09	265,202,013.72	-7.09%	248,170,70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374,470.49	185,583,135.02	9.59%	235,399,08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659,082.71	446,613,799.65	-34.02%	-52,160,140.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9	-6.12%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9	-6.12%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7%	9.73%	下降 1.26 个百分点	10.2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5,128,557,376.32	4,445,426,225.43	15.37%	3,722,565,61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7,265,313.99	2,817,501,190.98	6.38%	2,648,453,638.7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1,789,385.56	349,364,693.49	251,549,512.10	330,512,51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19,195.70	80,818,443.65	55,676,509.88	43,772,31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490,196.32	48,628,954.92	54,930,269.52	40,325,04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04,718.28	8,655,420.49	37,280,010.44	293,528,370.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9%	116,054,400	0	质押	92,600,000	
盛文蕾	境内自然人	5.85%	31,448,511	28,556,250	质押	17,696,350	
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0%	30,626,449	24,501,149	质押	30,600,000	
杨震华	境内自然人	5.02%	27,000,000	20,25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新文化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3.08%	16,540,227	0			
南山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15,000,000	0	质押	15,00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48%	7,949,493	0			
韩慧丽	境内自然人	1.04%	5,573,620	5,374,942	质押	5,573,62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8%	5,291,543	0			
中国国际金融	其他	0.96%	5,184,486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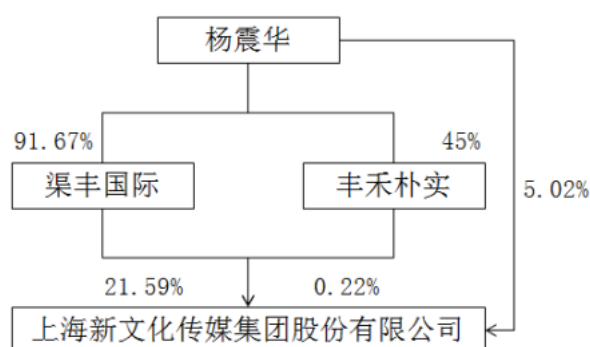
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震华先生现任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文化 01	112424	2021 年 08 月 05 日	100,000	4.49%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7 年 8 月 7 日支付 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7 年 8 月 4 日期间的利息人民币 4.49 元(含税)/张。报告期内已按时完成上述债券付息事项。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2017年5月24日，中诚信证评在对公司2016年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维持公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具体内容详见于2017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提请投资者关注。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公司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公司以及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41.23%	36.31%	4.9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3.24%	32.52%	-9.28%
利息保障倍数	4.63	8.45	-45.2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广播电影电视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内容为王”的理念，进一步强化优质IP资源储备，持续引入优秀团队，完善内容生产流程及发行体系，持续创作多种类型的优质影视作品，继续强化内容板块与营销板块业务深度协同，推动集团营业收入保持稳步增长，提高集团内外部的资源整合能力及整体经营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123,321.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0.80%；营业利润29,308.0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41%；利润总额为29,303.0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638.6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09%。

(1) 加大储备IP的开发力度，多部IP电视剧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近几年，随着互联网播放平台的崛起，观众逐渐养成了在网络播放平台成为付费会员，同步或优先收看网台剧及平台自制的观看习惯。而优质的影视内容对网络播放平台吸纳新增会员数量，扩大广告招商规模都有着显著的作用。因此网络播放平台对优质及顶级影视内容的采购需求及采购金额在逐年提升。借此契机，公司围绕自有优质IP与网络播放平台开始展开多方面的合作，同时巩固公司在电视台等传统渠道的发行能力，进行多元化，规模化，体系化的内容孵化，制作及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了《轩辕剑之汉之云》、《天乩之白蛇传说》、《亲爱的设计师》、《亮剑之雷霆战将》四部电

视剧的发行许可证。公司参与投资、制作的电视剧《轩辕剑之汉之云》、《少林问道》、《俺爹是卧底》、《八九不离十》等相继在各大卫视及网络播放平台播出，均取得了较好的收视及口碑。其中《轩辕剑之汉之云》于爱奇艺平台的播放总量突破24亿，于东方卫视播出时连续数周达到同时段全国网收视第一名，并荣获《中国广播影视杂志社》TV地标中国电视媒体综合实力大型调研“年度优秀剧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储备IP的开发能力及同一IP的不同类型的内容形式的开发。电视剧《封神之天启》、《天乩之白蛇传说》、《亲爱的设计师》、《亮剑之雷霆战将》、《异兽志》完成拍摄，已进入后期制作及发行阶段。公司已与爱奇艺平台签订了《网络剧<西游降魔篇>独家投资协议》，协议投资总金额为2.88亿元。签订了《电视剧<美人鱼>独家许可使用协议》，授权费用为4.2亿元。以上两部作品及电视剧《天河传》（原名：仙剑奇侠传4）、《大富翁》等四部IP作品均处于开发阶段，计划于2018年开机。

（2）围绕核心业务引入优秀团队，完善业务功能

报告期内，围绕核心内容及营销业务，公司在各条线持续引入年轻化的优秀团队，增强和完善各环节业务职能。在公司原有编剧团队基础上，新增以网络化、年轻化为主的剧本工作室，进一步增强公司IP和剧本的创新、原创开发能力。公司引入网剧及网大开发、投资团队，在网络视频付费用户规模化成长、网生内容需求持续提升的大背景下，充分发挥公司IP和平台优势，开拓网生内容增量市场。在电影业务方面，公司新建院线电影发行团队，在电影投资、开发业务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完善电影业务布局、降低业务风险、优化资金使用效率。

（3）电影业务有所突破，形成开发、投资、宣发、放映的产业链闭环

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影业务取得了快速发展。2017年1月，公司投资周星驰先生持有的PDAL40%股权，双方经过一年的业务开展，已经在电影项目的投资出品，影视内容孵化方面培养和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体系。由PDAL开发的电影《美人鱼2》已经开机，计划于2019年上映。公司与PDAL及白一骢创办的灵河文化签订了《合作意向协议》，三方共同开发以电影IP及原创剧本为主的互联网视频网站内容，由PDAL授权包括《食神》、《喜剧之王》在内的十套季播网剧，授权金额预计总计达到1.68亿，未来公司与PDAL将继续深入并加强业务合作。公司与安乐影业共同投资制作，并由江志强先生担任监制的电影《轩辕剑》于2016年孵化至今，正稳步推进。与新加坡MM2公司、上海九译影视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了《业务合作备忘录》共同制作中新合拍片，公司与MM2分别主导影片在中国和东南亚地区的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组建了专业的电影发行公司，计划主导发行电影《福星旅行团》，该片由洪金宝导演及主演，彭于晏参演，目前正处于拍摄阶段，计划于2018年第四季度上映。公司增强了电影院的管理及开发团队，报告期内在上海新增了一家影院，并于2018年2月在嘉兴新开业一家影城。目前公司共运营3家影院。电影发行团队，影院管理及开发团队以及郁金香的户外大屏渠道将与公司的电影出品，制作业务产生业务协同，形成从项目开发、投资、发行、宣传、放映的产业链闭环，增强公司在电影业务板块的竞争力。

（4）综艺栏目+网生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制作的综艺节目《神秘的味道》于2017年11月在山东卫视播出。参与出品的综艺节目《星星美人鱼》（原名《寻找美人鱼》）于2017年12月在腾讯视频全网独家播出。参与投资的网络大电影《斗战胜佛2》、《保龙一族》、《热血厨娘》等即将在互联网播放平台上线。2018年公司加大网生内容的孵化、制作与开发。

（5）户外LED广告渠道持续扩张，广告植入占收入比重逐年提升

报告期内，郁金香传媒在继续保持现有户外LED大屏网络的基础上，加快技术创新，通过裸眼3D、四屏联动、大小屏互动等技术开拓销售，并增加了流媒体直播技术的全面推广，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同比增长，新技术的推广预计将为公司带来业务增量；同时郁金香不断在城市商业中心重要位置新增优质屏幕资源，2017年度内，郁金香新签约了北京、大连、石家庄地区共3块独家代理屏，增强了核心商业区的覆盖范围，同时通过公司强效的运营能力有效降低代理资源成本。

报告期内，郁金香在原有的LED销售基础上逐渐增加广告植入比重，依托集团的资源支持，取得了影视文化、综艺节目、其他广告渠道的广告代理权，2017年度郁金香在内容植入的收入占比提升至15%，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同时也使得公司的广告渠道更加多元化，销售收入结构更加均衡，抵抗外部环境风险的能力日趋增强。2018年郁金香将探索更多的广告植入业

务，形成从影视内容广告植入，广告招商，宣传推广的产业链闭环。

(6) 积极整合海外教育产业资源，拓展上游文化教育培训业务，完善产业链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与中国电视剧制作产业协会、上海电影艺术学院、星辉海外公司联手世界顶级学府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影视学院（UCLA-TFT），在上海电影艺术学院举办“2017年中国影视制片人&影视编剧大师班”。由UCLA电影学院副院长领衔执教，将好莱坞先进的影视制作理念及工业化的制作方法带入国内，为国内影视专业的优秀毕业生及从业者带来国际系统化的学习机会，深受行业内公司及人士的好评。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影视内容	484,594,273.84	370,465,635.54	23.55%	3.50%	11.37%	-5.40%
户外 LED 大屏	611,782,305.64	297,023,354.93	51.45%	16.74%	8.19%	3.8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合并利润表：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246,238,535.01元，上年263,542,514.73元。母公司利润表：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136,639,711.12元，上年311,363,815.47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本年金额：18,963,691.08元。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本年金额：9,780,133.36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合并利润表：本年营业外支出减少618,064.55元，资产处置收益调减618,064.55元。上年营业外支出减少2,987,481.86元，资产处置收益调减2,987,481.86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应收款项坏账比例变更	董事会	2017年07月01日	合并报表：应收账款增加37,718,192.59元；其他应收款增加94,378.70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9,453,094.41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少37,812,571.29元；所得税费用增加9,453,094.41元；少数股东损益增加38,496.72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38,496.72元；净利润增加28,359,476.88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28,320,980.16元；持续经营损益增加28,359,476.88元；母公司：应收账款增加22,493,614.58元；其他应收款增加17,301.44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5,627,729.01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少22,510,916.02元；所得税费用增加5,627,729.01元；净利润增加16,883,187.01元；持续经营损益增加16,883,187.01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新设的方式，新增了嘉兴市新煌影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霍尔果斯新文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上海纪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匠兴股权投资（苏州）有限公司；通过投资的方式，新增了上海翰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述公司均已于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

合并范围减少：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艺鼎文化传媒（上海）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相关工商注销手续，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法定代表人：杨震华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